福建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申请（推荐）表

(2016—2017年度)

申请单位(章)：

 联 系 人：

电 话：

地　　 　址：

邮 政 编 码 ：

**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印制**

年　　月　　日

**一、填报《福建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申请(推荐)表》的有关说明**

**封面**

 １、“申请单位”：填写单位全称（即营业执照上的名称）。二年内企业名称有变更的，在“备注”栏中说明，并写明原名称。

 ２、“地址”：同营业执照。“联系人”：指申请创建的企业具体经办和联系人。在申请（推荐）期间如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申报单位，以免造成材料投递失误；

 ３、“电话”：指能够联系到联系人的电话或手机号码。

**正表**

 1、合同签约履约情况：

 （１） “考核期限内签订合同”：指2016年1月至2017年9月期间签订的合同；

 （２） “到期合同”：指考核期限内签订合同中已到期的合同（含已履行完和未履行完的合同）；

 （３） “已履行合同”：指考核期限内签订合同中已经履行完毕的合同；

 （４） “解除合同”指考核期限内签订合同中已经解除（无效、撤销或终止、中止）的合同；

 （５） “变更合同”指考核期限内签订合同中发生变更的合同（不含已履行完的合同）；

 （６） “合同履约率”＝（已履行合同数／到期合同数）×１００％

 （７） “示范文本使用率”＝（使用合同示范文本数／考核期内签订合同数）×１００％。

2、备注：填写企业近期名称、地址、法人代表等事项变更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。

 3、申报理由：由企业填写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，单位盖章。

4、设区市工商局推荐意见：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推荐单位或经办单位印章。

**二、申请单位应提交的材料**

 １、《福建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申请（推荐）表》（2016-2017年度）一份：用钢笔（黑、蓝色）填写，字迹要清晰、文字要规范、数字要准确、卷面要整洁，不得涂改；

 2、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：企业完成2016年度企业年报公示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；

3、企业法定代表人近期2寸彩照二张（背面写明单位、姓名）；

4、企业开展“守合同重信用”活动简要情况、事迹（约300字），提供电子文档一份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单位情况 | 法人代表 |  | 电话号码 |  |
| 设立时间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 |
| 开户银行 |  | 银行帐号 |  |
| 合同管理情况 | 企业分管合同领导 |  | 职务 |  | 电话 |  |
| 合同管理部 门 |  | 负责人 |  | 电话 |  |
| 合同管理人 员 |  | 专（兼）职 |  | 电话 |  |
| 合同签约履约情况 | 考核期内签订合同 | 份数 |  | 到期合同 | 份数 |  |
| 金额（万元） |  | 金额（万元） |  |
| 已履行合 同 | 份数 |  | 解除合同 | 份数 |  |
| 金额（万元） |  | 金额（万元） |  |
| 变 更合 同 | 份数 |  | 合同履约率 | % |
| 金额（万元） |  | 示范文本使用率 | % |
| 生产经营情况 | 总产值（万元） | 当年实绩 |  | 销售额（万元） | 当年实绩 |  |
| 去年实绩 |  | 去年实绩 |  |
| 利润情况（万元） | 当年实绩 |  | 纳税情况（万元） | 当年实绩 |  |
| 去年实绩 |  | 去年实绩 |  |
| 备注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理由 |  （印章） 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年　 月　 日 |
| 设区市工商局 推荐意见 |  （签章）年　 月　 日 |
| 省工商局意见 | 经办人意见 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签字：　　　　　 年　 月　 日 |
| 市场处意见 |  （签章） 年 　月　 日 |
| 领导审批 | （签章）年　 月　 日 |